

证券代码：600898

证券简称：ST 美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50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结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执行结案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被执行人
- 涉案的金额：1,800.24万元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鉴于本次诉讼执行结果，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为4.51万元，最终影响以经审计后的公司财务数据为准。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国美通讯”或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嘉兴京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京美电子”）近日收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（下称“南湖区人民法院”）送达的（2023）浙 0402 执 2568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、《执行结案通知书》等法律文书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原告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江西兴泰”）因买卖合同纠纷对京美电子、国美通讯提起诉讼，并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变更部分诉讼请求。江西兴泰要求京美电子支付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、成品库存损失及呆滞原材料损失，请求判令国美通讯对京美电子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，京美电子和国美通讯承担诉讼费、保全费等。上述诉讼涉案标的额 1,800.24 万元。

经南湖区人民法院主持调解，江西兴泰与京美电子自愿达成调解。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收到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调解书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1、京美电子需于 2022

年 12 月 30 日前分 4 期向江西兴泰支付剩余货款人民币 1,381.55 万元；2、京美电子在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向江西兴泰支付库存成品货款人民币 340.56 万元，同时江西兴泰在收到京美电子对应库存成品货款后 15 日内向京美电子交付对应的库存成品；3、江西兴泰放弃本案其他诉讼请求。

同日，公司收到法院出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，准许原告江西兴泰撤回对被告国美通讯的起诉。

上述诉讼案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、2022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诉讼案件的执行和结案情况

京美电子已按照《民事调解书》约定的日期及金额向江西兴泰支付了剩余货款人民币 1,381.55 万元。由于京美电子未能及时支付库存成品货款，江西兴泰向南湖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根据《执行裁定书》，要求京美电子在指定的期限内履行指定的义务，对拒不履行的，冻结、划拨京美电子银行存款人民币 345.08 万元。实际扣划京美电子货款 340.56 万元、逾期付款利息 0.86 万元、执行费 3.65 万元。

根据南湖区人民法院送达的《执行结案通知书》，本案在执行过程中，（2022）浙 0402 民初 4607 号民事执行实施中确定的京美电子法律义务内容已全部执行完毕。南湖区人民法院执行的（2023）浙 0402 执 2568 号案件予以结案。

三、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

本案已执行结案，逾期付款利息及执行费共 4.51 万元，将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，最终会计处理及财务数据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四、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、仲裁事项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、仲裁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